

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编号：临 2017-048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到期还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3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49）。

截至 2017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5,000 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际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2 日